

# 臺南市政府法制處性別平等工作小組

## 110 年度第 2 次會議紀錄

- 一、主持人：朱副召集人瑞麟
- 二、時間：110 年 12 月 23 日(四) 10:30
- 三、地點：永華市政中心 14 樓法制處會議室
- 四、出席人員：如簽到表
- 五、議程：

### (一)報告事項：

確認前次會議紀錄及執行情形。

### (二)討論事項：

#### 案由一：110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成果報告

決議：照案通過。

#### 案由二：111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

##### 曾委員建議：

111 年度推動性別主流化實施計畫中，本處所屬組織應加入本處性別平等工作小組，並配合修正國家賠償事件處理委員會、法規會名稱。

決議：已按照委員建議修正實施計畫(參附件)。

#### 案由三：111 年度預計辦理活動

決議：照案通過。

### (三)臨時動議：

##### 性別平等辦公室建議：

1. 建議請召集人出席擔任性別平等工作小組會議之主席，有助於各科室溝通協調，以利性平工作之推動。

2. 今年度舉辦之性騷擾案件調查處理程序與技巧講座，因行政院性別平等會考核不採計該項目，建議日後辦理講座以去除性別暴力作為主題，並將參加對象設定為本府及所屬機關之法制人員。
3. 本府所屬各機關推動性別平等業務獎勵計畫評選項目包含性別平等創新獎及性別平等故事獎，建議擇一項目提報。

**外聘委員建議：**

建議以「107 年消費爭議申訴案件性別統計分析」或「108 至 109 年常見社會救助訴願案件性別統計分析」報告為基礎，進一步透過統計分析結果探究精進之策進作為。

六、散會